

## 凯撒（中国）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凯撒（中国）文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凯撒文化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12月0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08日以电子邮件送达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郑雅珊女士召集，会议应出席的董事8人，实际出席董事8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会议经过讨论，作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7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。

关联董事黄种溪先生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同意聘任黄种溪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凯撒（中国）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2月08日